

UDC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SJ

P

SJ 30002—92

电子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规定

Design regulation for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ygiene in electronics industry

现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电子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规定

Design regulation for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ygiene in electronics industry

SJ 30002—92

主编单位：机械电子工业部第十设计研究院
批准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电子工业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部

1993—01—12 发布

1993—07—01 实施

1993 北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电子工业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部 联合发布

关于发布《电子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

规定》行业标准的通知

机电科标〔1992〕218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电子厅(局)、劳动(劳动人事)厅(局),有关设计院、工厂、公司:

机械电子工业部会同劳动部共同组织制订了《电子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规定》,经审查批准,现发布为电子工业强制性行业标准,编号为SJ30002—92。

本标准自一九九三年七月一日起施行,由机电部质量安全司负责解释,电子工程标准定额站负责出版发行,施行过程中有何意见,请及时告机电部质量安全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电子工业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部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目 录

1 总 则	1
2 一般设计准则	3
2.1 一般原则	3
2.2 厂址选择	3
2.3 厂区布置	4
2.4 生产工艺与设备的选择	6
2.5 厂房布置	8
2.6 建筑设计	8
2.7 辅助卫生设施	9
2.8 防火设计	10
2.9 安全标志	10
2.10 职业安全卫生投资	10
3 生产安全	12
3.1 一般规定	12
3.2 电子工艺安全	13
3.3 化学工艺安全	14
3.4 机械加工安全	15
3.5 热加工安全	15
3.6 防火防爆	16
3.7 起重运输安全	17
3.8 化学危险品的储存与输送	18
4 动力设施安全卫生	20
4.1 动力站房	20
4.2 水处理站	23
5 防暑降温	25

5.1	一般规定	25
5.2	防暑降温措施	26
6	防尘防毒	27
6.1	一般规定	27
6.2	尘毒控制	27
6.3	尘毒排除	28
7	洁净室安全卫生	32
8	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防护	35
8.1	电离辐射防护一般规定	35
8.2	电离辐射防护措施	36
8.3	电磁辐射防护一般规定	37
8.4	射频和微波防护措施	38
8.5	试验场辐射防护措施	39
8.6	电磁屏蔽室设计	39
9	激光辐射安全防护	42
9.1	一般规定	42
9.2	防护措施	42
10	噪声控制	44
10.1	一般规定	44
10.2	车间工艺设计	46
10.3	噪声控制	46
11	振动防治	49
11.1	一般规定	49
11.2	振动防治	52
12	电气安全卫生	54
12.1	电源与配(变)电所	54
12.2	配电与线路	56
12.3	照明	58
12.4	防雷与接地	59

12.5	静电防护	60
12.6	安全信号	61
附录A	本规定用词说明	63
附录B	初步设计《职业安全卫生专篇》内容提要	64
附录C	有关职业安全卫生标准、规范、规定、规程目录	67